

中共江苏大学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管委〔2020〕17号 〔签发人〕王丽敏

关于开展2020年度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 “优秀学生共产党员”评比工作的通知

全院各学生党支部：

为切实加强学生党建工作，持续引导学生党支部、广大学生党员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进一步发挥好战斗堡垒、先锋模范作用，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根据《江苏大学党内评比表彰工作规定》（江大委发〔2019〕39号）、《关于评比表彰2020年度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优秀学生共产党员”的通知》（组发〔2020〕33号）要求精神，决定开展2020年度“先进学生党支部”“优秀学生共产党员”评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立学院评比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王丽敏 欧阳国庆

成员：周以林 周存君 万妍 汪文丽

沙德利 杨旭 范胜帅

二、推荐名额

江苏大学“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本科生推荐名额 1 名，研究生推荐名额 3 名；

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本科生学生党支部推荐名额 1 个，研究生学生党支部推荐名额 1 个。

三、评比对象及条件

参照《江苏大学党内评比表彰工作规定》中相关规定：

1. 推荐评选对象范围：先进基层党组织的推荐评选范围为二级党组织、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的推荐评选范围为正式组织关系在校的全体正式党员。

2.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基本条件：

(1)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以及校党委有关文件精神，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努力成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

(2)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学生党支部能具体指导和帮助团支部、班委会开展工作。党员学习刻苦，党支部全体成员上一学年未出现任何违纪现象，通过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学生积极向上、奋发成才。

(3) 不断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党建工作制度规范，措施扎实，活动正常。坚持民主集中制。积极宣传廉政文化。积极开展生动活泼的党员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充分调动广大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努力营造积极进取的良好氛围与和谐的人际关系。

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切实提高发展学生党员的质量。

(4) 积极开展党建创新创优活动。充分发挥党员积极性、创造性，探索和创新基层党组织工作的新方式、新模式，取得良好成效。积极参与“最佳党日活动”“党建工作创新创优”评比。

(5) 学生党组织成立半年以上，且党支部评星定级达到 90 分以上。

3. 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

(1) 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并自觉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2) 立足岗位、勤奋敬业、开拓创新、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在学校各项工作以及学习生活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事迹突出，并以自己的模范行动影响和带动广大群众。

(3) 模范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积极参加党组织活动，出色完成党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

(4) 严于律己、廉洁奉公，敢于坚持原则，同消极腐败现象和不良行为作坚决斗争。牢记党的根本宗旨，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得到群众的尊重和信任。

(5) 学生党员德、智、体、美、劳综合素质全面发展，学习成绩优良，原则上应获得校三好学生或校优秀学生干部或校优秀研究生或校优秀研究生干部及以上荣誉或者有其他突出表现。

四、评比工作程序

1. 学生正式党员参加所在班级民主测评，民主测评会的参评率不低于 80%，测评满意度在 70% 以上的学生正式党员方可作为支部初步推荐人选。

2. 各党支部严格对照条件，结合学生党员所在班级民主测评情况，反复酝酿讨论，推荐候选人报学院党委。申报先进党支部可由符合条件的党支部自荐或者学院党委推荐。

3. 10 月 8 日 17:00 前报送相关材料到学院评比工作领导小组：

(1) 先进学生党支部推荐汇总表、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推荐人选汇总表；

(2) 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推荐和审批表、江苏大学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A4 纸正反打印，主要事迹以第三人称撰写）；

(3) 150 字左右的优秀学生共产党员简要事迹（参照附件 5 撰写）和近期免冠证件彩照、数码生活照片各 1 张，学生党支部全体成员合影 1 张，JPG 格式，上述照片大小不低于 3M。照片标题为“管理学院+姓名”“管理学院+党支部名称”，如：管理学院王**、管理学院**党支部；

(4) 先进学生党支部、优秀学生共产党员先进事迹（1000 字左右）。

以上材料（1）（2）项需电子版与纸质材料，（3）（4）项仅需电子版。

4. 10月9日前学院党委学生党内评比表彰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候选人、候选党支部，并院内公示3个工作日，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意见。最终将推荐材料报学校党委组织部。

5. 10月中下旬学校党内评比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审核、公示、表彰。

五、评比工作要求

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大学生党内评比表彰工作，严格按照程序进行推荐和评比，切实做到激励先进、鞭策后进。评比要着重考察大学生党支部和党员2019-2020学年度的学习科研、工作状况和实际表现，严格对照条件，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意见，全面衡量，好中选优，切实保证评比质量。在评比过程中要注重舆论氛围的营造，积极宣传先进学生党支部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充分发挥身边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 附件：1. 2020 年度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推荐汇总表
2. 2020 年度江苏大学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推荐人选汇总表
3. 江苏大学先进学生党支部推荐和审批表
4. 江苏大学优秀学生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5. 150 字左右的优秀学生共产党员简介
6. 江苏大学学生党员评优民主测评表
7. 江苏大学学生党员评优民主测评汇总表

中共江苏大学管理学院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30 日